

阳城县水务局

阳水函〔2022〕154号

阳城县水务局 关于阳城县分批次建设项目用地范围 (皇城相府醋业文化旅游生态体验园)与各类 保护区重叠情况的函

阳城县自然资源局:

阳城县二〇二二年乡村批次建设用地需转用北留镇皇城村集体土地1.4214公顷。经核查:项目用地范围与泉域重点保护区、沁河保护区范围不重叠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